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2-037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 董事会会议在 2022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 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

4.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张化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改选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独立董事李劲松先生辞职将导致独董人数少于董事成员三分之一且无会计专业人员，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石桂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本次改选独立董事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石桂峰先生为公司第一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相同。

为确保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李劲松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的委员职务。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改选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 2022 年度业务的发展，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通过。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 10:30 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需要股东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5.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特此公告。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